

釋 義

在本[編纂]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一致行動」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採納，並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汽車玻璃安裝業務」	指	在香港提供汽車玻璃維修及更換服務，為我們目前所從事的業務
「董事會」	指	我們的董事會
「屋宇署」	指	香港政府屋宇署
「建築物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23章《建築物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為公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購回授權」	指	股東就購回股份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編纂]「股本」一節及本[編纂]附錄四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
-----------------	---	---

釋 義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僅就本[編纂]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我們的所有股份擬於創業板上市
「競爭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19章競爭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控股股東名單載於本[編纂]「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的由契諾人(定義見不競爭契據)所訂立以我們為受益人的有條件不競爭契據，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編纂]「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玻璃供應協議」	指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與信義國際及信義玻璃(香港)(均為餘下集團的成員公司)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的玻璃供應協議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控股公司前的期間，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編纂]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政府」 指 香港政府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與本公司或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的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Ipsos」 指 Ipsos Limited，受我們委聘編製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編纂]「行業概覽」一節)的獨立第三方及行業顧問

「Ipsos報告」 指 我們委託Ipsos編製的香港汽車玻璃維修及更換行業的市場研究報告，其摘要載於本[編纂]的「行業概覽」一節

「發行授權」 指 股東就發行股份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編纂]附錄四「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4.我們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分段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即本[編纂]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租賃協議」 指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李聖根先生及董貺滢先生就租賃位於香港九龍土瓜灣木廠街20號錦堂樓地下6號舖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租賃協議，而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編纂]「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上市」 指 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編纂]

「上市部」 指 聯交所上市部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創業板並與創業板並行運作

「章程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採納且經不時補充、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組織章程大綱

[編纂]

「分區計劃大綱圖」 指 是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擬備的法定圖則，顯示個別規劃區內的土地用途和主要道路系統。每份分區計劃大綱圖均附有一份附表，說明准許的用途以及須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許可的用途

「菲律賓」 指 菲律賓共和國

釋 義

「港股通投資者」	指	通過滬港通(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中國結算建立的證券交易和結算互聯互通計劃)透過中國結算及／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持有信義玻璃股份的港股通投資者
「前身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已廢除並由公司條例取代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餘下集團」	指	信義玻璃及其附屬公司(緊隨重組完成後的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
「餘下集團結餘」	指	應收餘下集團的款項21.1百萬港元，即之前由信義汽車玻璃(香港)向餘下集團提供的盈餘現金(扣除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餘下集團其他款項)，已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以現金形式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全數結清
「重組」	指	為籌備上市所進行的重組步驟，其概要載於本[編纂]「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
「新田土地」	指	我們所租賃的一幅位於新界元朗新田青龍村第102約第545號(部分)、第546號、第554號地段之餘段(部分)、第555號、第556號、第557號、第558號(部分)、第559號及第564號地段的地塊，目前用作我們的倉庫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釋 義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控股股東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的股東協議，其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編纂]「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一節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興業金融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的法團，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分拆」	指	將透過信義玻璃分派及[編纂]而實施的本公司分拆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城市規劃委員會」	指	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成立的法定組織，其職能為決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及指定土地地塊適宜的建築物類型
「城市規劃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31章城市規劃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編纂]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釋 義

[編纂]

「汽車玻璃貿易業務」	指	我們之前所開展的汽車玻璃貿易業務，為重組完成後餘下集團目前所開展業務活動的一部分
「信義汽車玻璃 (BVI)」	指	信義汽車玻璃企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汽車玻璃 (香港)」	指	信義汽車玻璃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玻璃」	指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所有股份在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0868)，於完成分拆及上市前為我們的控股公司
「信義玻璃章程細則」	指	信義玻璃的組織章程細則
「信義玻璃董事會」	指	信義玻璃的董事會
「信義玻璃控股股東」	指	信義玻璃的控股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信義玻璃董事」	指	信義玻璃的董事

釋 義

「信義玻璃分派」	指	在滿足本[編纂]「信義玻璃分派」一節所述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信義玻璃向信義玻璃股東宣派一項將以下列方式結算的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 (a) 按於信義玻璃分派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八股信義玻璃股份獲分派一股股份的比例，向信義玻璃合資格股東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全部已發行股份；及 (b) 向信義玻璃海外股東(信義玻璃董事會經作出查詢後及根據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認為，不向其分派股份乃屬必要或權宜)支付現金(經扣除開支)，現金付款金額為信義玻璃代表信義玻璃海外股東出售彼等原本有權收取的股份而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
「信義玻璃分派記錄日期」	指	二零一六年[編纂]，即確定信義玻璃合資格股東享有信義玻璃分派的資格的記錄日期
「信義玻璃集團」	指	信義玻璃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重組前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信義玻璃海外股東」	指	於信義玻璃分派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於信義玻璃香港股東名冊上的所示地址為香港境外司法權區的信義玻璃股東
「信義玻璃合資格股東」	指	於信義玻璃分派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信義玻璃香港股東名冊的信義玻璃股東
「信義玻璃股東」	指	信義玻璃股份的持有人
「信義玻璃股份」	指	信義玻璃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信義玻璃(BVI)」	指	Xinyi Automobile Glass (BVI)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完成分拆及上市前為信義玻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直接控股股東

本文件為草擬本，並不完整且可作更改，其中所載資料必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釋 義

「信義玻璃(香港)」	指	信義集團(玻璃)有限公司，於一九八九年六月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信義玻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關連人士之一
「信義國際」	指	信義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信義玻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關連人士之一
「信義光能」	指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所有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968)，為信義玻璃的聯營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編纂]

「元朗土地」	指	我們擁有的一幅位於香港新界元朗錦田七星崗村丈量約份第110約第160號地段之餘段的地塊，目前乃閒置
「%」	指	百分比

在適用情況下，單數詞彙亦具眾數涵義，反之亦然。在適用情況下，表示陽性的詞彙亦具陰性或中性涵義。

本[編纂]中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湊整調整。因此，若干表格中所示的總和數字未必等於相關數字的算術總和。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